

环境与测绘学院

关于 2023 下半年硕士研究生开题工作的通知

硕士研究生选题是对学位论文的总体规划和设计，做好开题工作，是提高学位论文和研究生培养质量的质量环节，为确保开题工作的成效性，现将 2023 下半年硕士研究生开题要求通知如下：

一、开题对象

2022 级学术学位硕士及拟于 2024 年下半年申请毕业/学位的硕士研究生。

二、开题形式

原则上按照二级学科组织线下集中开题。

三、开题时间安排

1. 11 月 8 日前，各学硕班长上报开题信息，学院汇总公布。
2. 11 月 14 日前各二级学科上报开题时间及分组，学生按《中国矿业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选题工作的规定》（2022 年 8 月修订），在研究生培养管理系统内提交申请，导师审核（导师重点查看开题题目、开题报告内容、参考文献数量和质量）通过后，告知院研究生管理办公室审核；
3. 11 月 21 日前，研究生完成开题工作；
4. 11 月 25 日前，开题通过的学术学位硕士提交修改后的选题报告和选题情况表，专业硕士上交个人培养计划表、选题报告、选题情况表；12 月 1 日后不再接收选题材料；
5. 12 月 2 前，二级学科进行审核；
6. 12 月 6 日，选题材料上交学院教授委员会审核。

四、开题基本要求

1. 选题要求：学术学位研究生选题要立足学科前沿，反映国家改革发展需求和本学科（方向）研究重点，具有一定的创新性；
2. 开题报告必须紧密结合导师或课题组的科研或工程项目，研究生需要说明学位论文研究与项目的关联性，以及本人所承担的主要工作内容；
3. 参考文献的要求：博士不少于 120 篇，其中外文文献不少于 60 篇；硕士不少于 80 篇，其中外文文献不少于 30 篇。近五年的文献不少于总数的 1/3，高水平

文献不少于 1/2。

4. 开题报告要公开进行，提前 3 天完成研究生培养管理系统中开题申请、导师审核和学院审核。学院审核未通过，不能进入开题答辩环节。

5. 开题报告前学生向开题小组提交导师签署意见的选题情况表和开题报告。

6. 开题报告会会场要有“环境与测绘学院 2022 年***（学科名称）硕士研究生开题报告会”标识。在线开题需提前准备全程录音录像设备。学院倡导开题小组组织本年级或其他年级学生进行观摩学习。

7. 开题报告会由二级学科组织，专家组成员不少于 3 人；专家组根据学生研究的方向、选题题目以及研究课题内容，选题研究内容的工作量、是否达到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要求等综合考量，对开题题目、研究内容、参考文献质量等提出意见和建议，审议决定开题报告是否通过。开题通过的开题报告，给出综合评价“优秀”、“良好”、“合格”结论；需重新开题的开题报告，给出综合评价“不合格”结论。

五、开题结果处理

1. 学生根据开题报告会专家组意见和建议，和导师沟通后修改，最终由导师负责审核。

2. 开题综合评价“不合格”需重新开题的硕士研究生，**至少修改开题报告 3 个月**后，由学生提交导师签字同意的重新开题书面申请（**附修改的详细说明**），经学科和学院审核批准后，学生方可进行重新开题。未通过开题而擅自进入学位论文阶段的，研究生院和学院将不接受其学位申请。

3. 开题报告通过后，原则上不再随意改题。如特殊原因确需改题，需研究生本人写出书面报告，经导师同意、学院审核批准后，重新开题。

4. 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通过时间（如重新开题，以重新开题通过时间为准）与学位论文送审时间至少应间隔 2 个学期。

未尽事宜，按照《中国矿业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选题工作的规定》（2022 年 8 月修订）执行。

环境与测绘学院

2023 年 11 月 1 日